

ZC2020-243/C

警 用 服 装

合 同 书

C包

2020年7月

甲方：海南省司法厅

乙方：浙江金螳螂鞋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0 年警用服装采购

采购编号：HNZC2020-091-001 (C 包)

根据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公开招标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内容

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生产制作甲方所需的 2020 年警用服装采购项目的产品，并按甲方要求的运输方式准时交货于指定地点；乙方保证合同所需 2020 年警用服装采购项目的产品的原材料由公安部确定的警服面料目录生产企业供货，确保警服质量合格，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同时严格遵守《人民警察服装目录生产企业管理规则》、《人民警察服装质量管理办法》。

甲方接受乙方所提交的货物并按时支付货款。

序号	品名	单位	价格（元）	数量	金额
1	警用雨衣	套	209.52	400	83808.00
2	作训鞋	双	198.00	2045	404910.00
3	警用手套	双	6.02	1013	6098.26
4	警用皮内腰带	条	43.65	5074	221480.10
5	警用编织内腰带	条	80.00	1968	157440.00
合计金额：（大写：捌拾柒万叁仟柒佰叁拾陆元叁角陆分）					873736.36

运输方式：由乙方用汽车运送到 用户指定地点 。

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天内，由乙方按合同将产品送

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全部运费由乙方承担。

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三包”服务，免费质保期为3年。

售后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穿着不合体，由乙方负责修改。经两次修改仍不符合要求的包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按相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执行。

三、验收方法及标准

1、乙方将合同产品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同时向甲方提供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供货合同文本及警服质量检测合格报告，甲方可通过多种形式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按相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执行。

3、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合同产品的质量和材料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应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并有权退货或部分退货，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4、验收中不符合合同规定质量水平的产品，超过本合同总量的2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甲方有权提出退货，乙方须退还已收到的预付货款。

5、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提出的异议后3天内给予答复，并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并负责实施。

四、付款方式

甲方应于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后60天内付清货款。

五、违约责任

1、本合同项下服装制作工作乙方不得转包他人。如若转包，甲方将取消乙方的中标供货资格，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5%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的，乙方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违约金应按每周迟交货物款额的0.5%计收。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迟交货达到1个月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乙方交货后经甲方验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10%的违约金；部分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质量标准的，应按不合格比例支付违约金。

4、乙方征得甲方同意后可提前交货，甲方应予接收，并妥善保管；甲方仍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货款。

5、因运输原因发生的延迟交货，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按迟交货处理。

6、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而造成的货物的损坏、灭失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7、甲乙双方如单方面终止合同（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和不可抗力外），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应的法律责任。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全部货款 20%的违约金。

六、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应证明。对于未履行完的合同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确定。对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可予以免责。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向海南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时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内容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共同协商解决，经协商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九、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u>海南省司法厅</u> （公章）	乙方： <u>浙江金螳螂鞋业有限公司</u> （公章）
代表人： <u>王</u> （签字）	代表人： <u>王</u> （签字）
地址： _____	地址： <u>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千石工业区</u>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u>工行永嘉县黄田支行</u>
帐号： _____	帐号： <u>1203074309000006811</u>
电话： _____	电话： <u>0577-67281775</u>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0 年 8 月 3 日

见证单位：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王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0]1125号

浙江金螳螂鞋业有限公司:

2020年警用服装采购(项目登记号:HNZC2020-091-001)警用雨衣等(标包编号:HNZC2020-091-001C), 招标范围: 本项目C包采购内容为警用雨衣等, 于2020年06月30日 进行开标、评审, 经采购人确认, 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 中标价格(人民币): 捌拾柒万叁仟柒佰叁拾陆元叁角陆分(¥ 873736.36),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25天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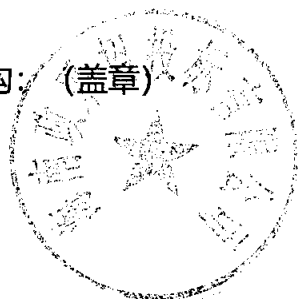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 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 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7月3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7月3日